

航道通告

粤江航道通告〔2024〕43号

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深圳至茂名铁路 深圳至江门段跨越二星公河 桥梁施工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二星公河南冲水闸上游约 1.2 千米河段进行深圳至茂名铁路深圳至江门段跨越二星公河桥梁施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施工作业河段：二星公河南冲水闸上游约 1.2 千米河段。

二、临时航标设置情况。

（一）施工河段通航条件

桥梁施工搭建了全贯通钢便桥，钢便桥预留 1 个临时通航孔，采用单孔通航方案，通航净宽为 5.3 米，通航净高为 1.59

米（以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1.74 米（1985 国家高程）起算）。

（二）航标设置情况

在钢便桥通航孔上、下游迎船面桥桁适当位置各设置 1 座不发光桥涵标，共 2 座。标体为 1.0 米 × 1.0 米正方形牌，颜色为红色。

三、临时航标启用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6 日。航标撤销另行发布航道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

2024 年 7 月 16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，江门交通运输局，江门海事局，江门、新会、台山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4年7月16日印发
